

证券代码：838021

证券简称：捷众股份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 捷众广告（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如是，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是 否

#####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其他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的申请，并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收到股转系统向公司出具的编号为 ZZGP2021040108 的《受理通知书》。

#####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的申请，并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收到股转系统向公司出具的编号为 ZZGP2021040108 的《受理通知书》。

#####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预计无法披露

##### （五） 应对措施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主动终止挂牌的材料，同时公司积极推进终止挂牌工作，并在此期间按照规定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 二、 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正在申请终止挂牌，目前股票处于停牌状态。若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年度报告，公司的股票将于 2021 年 5 月第一个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终止挂牌不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或主动撤回申请且未能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含）前披露年度报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若公司终止挂牌不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或主动撤回申请且未能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含）前披露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陈张旭

联系电话：021-62792260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1399 号 14C

捷众广告（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